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通函任何聲明或本文件具誤導成分。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3)

(1)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六屆董事會及第六屆監事會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中國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國家廣告產業園5棟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第19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細閱通告，並按照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盡快交回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7日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 譯名僅供識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G E M 的 特 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7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不時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並向中國國內投資者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國家廣告產業園5棟8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 義

「股份」	指	H 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3)

執行董事：

賀超兵(主席)

黃洪興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南京市

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

非執行董事：

賀連意

賀鵬君

耿強

張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一期

怡和大厦5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浩然

葛建亞

葉建梅

敬啟者：

(1)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六屆董事會及第六屆監事會

(2)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刊發的公佈。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包括(i)第六屆董事會及監事會候選人的簡歷及建議酬金；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建議重選及委任第六屆董事會及第六屆監事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兩名代表股東的監事及一名代表職工的監事。新一屆董事及監事(代表股東)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出席大會及持有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通過決議案方式選出。代表職工的監事將由本公司職工以民主方式推選。

新任董事及監事的任期載於下文。

第六屆董事會成員姓名、簡歷及建議酬金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的建議候選人由股東提名。賀超兵先生、黃洪興先生、賀連意先生、賀鵬君先生、耿強先生、張戈先生、徐浩然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為董事會現任成員，除耿強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外，他們均已獲重新提名為重選第六屆董事會的候選人。王慶華先生、韓健民先生及傅捷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獲提名的新候選人。

第六屆董事會的候選人姓名、簡歷及建議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賀超兵先生，現年58歲，高級經濟師、長江商學院、南京大學商學院EMBA，長江商學院江蘇校友會執行會長。本集團創始人，現任本集團執行董事、中國廣告協會學術委員會委員、江蘇省廣告協會副會長、南京市工商聯合會(商會)副主席。

賀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賀先生亦為賀鵬君先生的父親及賀連意先生的胞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賀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深知及確信，賀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393,95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47.46%)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董 事 會 函 件

過去三年，賀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賀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賀先生雙方同意，賀先生於其服務期內將不收取任何董事袍金，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可享有社會及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服務合約的更詳盡資料已載於本通函「服務協議詳情」一段。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賀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黃洪興先生，39歲，現任大賀集團行政總裁。黃先生於2011年在中國復旦大學取得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黃先生於1999年加入大賀集團，曾任大賀集團杭州及上海分公司以及上海大賀雅思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智作集團(原大賀集團附屬公司)副總裁，並一直分管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經營工作至今，並擔任中廣協副會長，中國戶外廣告委員會副主任。黃先生現為南京盛世華城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盛世華城」)的普通合伙人，實益擁有盛世華城23.755%股權。黃先生擁有豐富的客戶資源及執行管理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黃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深知及確信，黃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64,25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7.74%)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當選後黃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黃先生雙方同意，黃先生於服務期將不收取董事袍金；惟就其分管本公司及其

董 事 會 函 件

子公司的經營工作，黃先生年度薪金及津貼人民幣400,000元(有關酬金及獎金參考其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等職位的市價而釐定)，黃先生亦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享有社會及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黃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非執行董事

賀連意先生，現年66歲，戶外廣告製作業資深管理人。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現任非執行董事。

賀先生是賀超兵先生的胞兄及賀鵬君先生的伯父。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賀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深知及確信，賀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64,25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7.74%)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賀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它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賀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賀先生將每年收取董事袍金。賀先生將收取的薪酬金額已載於本通函「應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董事酬金」兩段。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賀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賀鵬君先生，現年33歲，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現任非執行董事，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大學商學院，曾在A.O史密斯的國際業務部工作。

董 事 會 函 件

賀先生是賀超兵先生的兒子及賀連意先生的侄子。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賀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賀先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

過去三年，賀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賀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賀先生將每年收取董事袍金。賀先生將收取的薪酬金額載於本通函「應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董事酬金」兩段。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賀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張戈先生，現年45歲，於1994年畢業於中國江南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彼現任上海平義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日本平義國際株式會社董事。彼在國際貿易行業創業及經營達20年，近年活躍於投資市場，具有豐富的互聯網行業投資經驗。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深知及確信，張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71,80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8.65%）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張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張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據董事深知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當選後張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張先生雙方同意，張先生將會收取年度董事袍金人民幣36,000元，乃根據本公司現時支付予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決定。

董 事 會 函 件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張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王慶華先生，現年43歲，1997年獲南京大學應用化學學士學位，2001獲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2006年獲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王先生於投資管理行業具有豐富經驗。王先生於2003年10月－2006年12月任Prime Capital Management研究主管，於2007年1月－2012年6月任雲南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總經理，2012年7月－2015年2月任上海涌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總監，2015年2月發起設立上海融湖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現任執行合夥人。

王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王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深知及確信，王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50,00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6.02%)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當選後王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王先生雙方同意，王先生將會收取年度董事袍金人民幣36,000元，乃根據本公司現時支付予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決定。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王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浩然先生，現年49歲，1991年獲中國傳媒大學文學學士學位，2002年在英國劍橋進修，2007年獲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2010年完成北京大學經濟學院博士後研究。現任江蘇省政協委員，寧夏自治區政協委員，全國品牌社團組織聯席會主席，中國市場學會副會長，企業品牌評價國家標準起草人，中央電視台廣告中心顧問，CCTV中國年

董 事 會 函 件

度品牌專家委員會主任，江蘇省品牌學會會長，遠東控股集團董事。從事企業管理、品牌戰略、媒體公關約二十年，是資深的傳媒人、傑出的學者和優秀的職業經理人、社會活動家、慈善工作者。曾獲中國十大品牌策劃專家、中國十大企業新聞發言人、中國企業文化管理十佳個人等榮譽。2011年被國務院批准為「享受政府特殊津貼專家」。

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深知及確信，徐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過去三年，徐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徐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經本公司與徐先生雙方同意，徐先生於服務期所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人民幣6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現時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決定。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徐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披露。

韓健民先生，現年69歲，1990年獲南京大學經濟管理專科學位，1996年獲中共中央黨校領導幹部函授班經濟管理專業本科學位。

韓先生於酒店管理及旅遊行業具有豐富經驗。韓先生曾任南京玄武飯店總經理、南京古南都飯店董事長、南京市旅遊局局長兼南京市旅遊總公司總經理兼國旅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江蘇省人民政府僑務辦公室主任兼江蘇省海外交流協會會長、中國華文教育基金會副理事長等職務。韓先生現為江蘇省僑商投資企業協會之榮譽會長。

董 事 會 函 件

韓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深知及確信，韓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過去三年，韓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韓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韓先生雙方同意，韓先生於服務期所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人民幣6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現時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決定。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韓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披露。

傅捷女士，39歲，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ACCA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傅女士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專業，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傅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於西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營業部擔任高級客戶經理，從事證券投資及客戶關係工作。傅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為審計部高級經理，曾參與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及中國A股上市公司的審計工作。傅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四月獲委任為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168）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該公司的財務管理、投融資以及投資者關係。傅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3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深知及確信，傅女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傅女士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傅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經本公司與傅女士雙方同意，傅女士於服務期所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人民幣6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現時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決定。

董 事 會 函 件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傅女士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披露。

服務協議詳情

各執行董事當選後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等協議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完全相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a)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執行董事可享有社會及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
- (b) 董事向本公司作出承諾，表示遵守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收購守則》及《股份購回守則》等規定，並同意本公司將享有公司章程規定的補救措施，而該份合約及其職位概不得轉讓；
- (c) 董事向代表每位股東的本公司作出承諾，表示遵守及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對股東應盡的責任；及
- (d) GEM上市規則所要求的仲裁條款。

應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

各董事每年將獲支付的董事袍金如下：

非執行董事	金額 (每年) (人民幣)
賀連意	36,000
賀鵬軍	36,000
張戈	36,000
王慶華	36,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額 (每年) (人民幣)
徐浩然	60,000
韓健民	60,000
傅捷	60,000

董事酬金

(a) 本公司有關董事酬金的政策如下：

- (i) 應付董事的酬金數額將視乎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有關董事對本集團付出的時間，按個別情況釐定；
- (ii) 根據執行董事的薪酬利益計劃，彼等可獲提供非現金利益，包括醫療計劃或使用公司汽車；及
- (iii) 根據本公司可能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董事可獲董事會酌情授予本公司購股權，作為部分薪酬待遇。

(b) 除上述董事袍金外，預期概無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收取任何其他酬金。

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姓名、簡歷及建議酬金

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一名須為由本公司僱員選出及可由他們罷免的僱員代表，其餘兩名須由股東大會選出及可由本公司股東大會罷免。現屆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兩名(王明梅女士及夏克穎先生)由股東選出，一名(薛貴餘先生)由本公司僱員選出。王明梅女士及薛貴餘先生已獲本公司股東提名為重選第六屆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王健先生將獲提名在本公司員工及職工另外舉行的第六屆監事會成員選舉大會上參選。

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姓名、簡歷及建議酬金如下：

王明梅女士，現年69歲，獲股東提名為監事會上的代表。王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曾在本集團分公司擔任總經理、監察審計部總監等多項職位。

王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女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64,25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7.74%)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董 事 會 函 件

過去三年，王女士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王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王女士不會就擔任監事而收取任何袍金。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王女士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薛貴餘先生，現年58歲，獲股東提名為監事會上的代表。在傳媒制作行業有多年從業經驗，曾任本集團運營中心生產技術部部長。

薛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薛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64,25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約7.74%)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

過去三年，薛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薛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薛先生將收取董事會釐定的每年袍金，有關袍金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的市價並經股東授權。建議薛先生收取的薪酬將為每年人民幣60,000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薛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王健先生，現年40歲，獲本集團僱員提名為監事會上的代表。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南京市廣播電視大學電腦應用專業學位，並於同年加入本公司，曾於本公司擔任西安分公司業務經理兼辦事處主任、大客戶服務中心總監、全國整合行銷中心總經理、傳媒事業部媒體總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現任本集團江蘇大區總經理兼整合行銷總經理。

董 事 會 函 件

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就董事所知悉，王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過去三年，王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當選後王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王先生不會就擔任監事而收取任何袍金。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王先生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服務協議詳情

各監事當選後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等協議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完全相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a) 各項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 (b) 各監事均可享有有關服務協議下的薪金(並不損害有關監事因擔任本集團其他職務而應收的任何酬金)；
- (c)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監事可享有社會及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
- (d) 監事向本公司作出承諾，表示遵守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收購守則》及《股份購回守則》等規定，並同意本公司將享有公司章程規定的補救措施，而該份合約及其職位概不得轉讓；
- (e) 監事向代表每位股東的本公司作出承諾，表示遵守及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對股東應盡的責任；及
- (f) GEM上市規則所要求的仲裁條款。

監事酬金

(a) 本公司有關監事酬金的政策如下：

- (i) 應付監事的酬金數額將視乎有關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有關監事對本集團付出的時間，按個別情況釐定；
- (ii) 根據監事的薪酬利益計劃，彼等可獲提供非現金利益，包括醫療計劃或使用公司汽車；及
- (iii) 根據本公司可能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監事可獲董事會酌情授予本公司購股權，作為部分薪酬待遇。

(b) 除上述的酬金外，預期概無監事將就其擔任監事的職務收取任何其他酬金。

3. 建議更換董事委員會成員

根據韓健民先生及傅捷女士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命，(i) 韓健民先生將分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取代葛建亞先生目前的職位；及(ii) 傅捷女士將分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取代葉建梅女士目前的職位，該等任命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委任彼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取得股東批准後方會生效。

4. 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安排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股東特別大會上任何股東的投票均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因此，所有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投票的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或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中國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國家廣告產業園5棟8樓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19頁。

本通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細閱通告，並按照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

董 事 會 函 件

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5.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重選及委任董事及監事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賀超兵
謹啟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本通函原以中文編製，中文本與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本為準。

* 譯名僅供識別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中國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國家廣告產業園5棟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以逐一表決方式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
 - i. 選舉賀超兵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i. 選舉黃洪興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ii. 選舉賀連意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iv. 選舉賀鵬君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 選舉張戈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 選舉王慶華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i. 選舉徐浩然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選舉韓健民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ix. 選舉傅捷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以逐一表決方式選舉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成員：
 - i. 選舉王明梅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ii. 選舉薛貴餘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3. 釐定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酬金、授權董事會決定董事及監事服務協議的條款。

承董事會命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賀超兵

中國南京，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附註：

-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過戶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半或之前送達本公司H股的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以書面方式委任一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
- 3. 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獲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方為有效。如委任人為法人，則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法人的印章蓋印或由其董事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授權的人士簽署，則籍以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代表委任表格，連同藉以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的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通 告

4. 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應以書面通知其將出席，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四)當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遞、郵遞或傳真方式將該通知交回本公司。倘不交回出席通知，而使擬透過出席通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的附有投票權的股份數目並未達到於大會上本公司附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一半以上，則可能會導致該等大會休會。
5.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需時不超過一天。有意出席的股東須自行支付交通及食宿費用。
6. 本公司的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聯絡詳情如下：

中國
南京市
建鄴區
嘉陵江東街18號
傳真號碼：(86) (025) 8448 2362

* 譯名僅供識別